

# 富士康科技集团 指套采购招标文件



招标组织：富士康科技集团庶务整合委员会  
日期：2021年5月12日

## 目录

目录 .....	2
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	3
<b>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b>	<b>5</b>
一、 标的及投标保证金 .....	5
二、 采购期限 .....	5
三、 招标性质 .....	5
四、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及電子競標培訓 .....	5
五、 招标文件的修改 .....	5
六、 送货地点、交期、条件、付款方式 .....	6
七、 比价基础 .....	6
八、 投标人资质要求 .....	6
九、 产品包装要求 .....	6
<b>第二章 招标流程规范 .....</b>	<b>7</b>
一、 招标流程 .....	7
二、 资质及样品预审 .....	7
三、 投标保证金 .....	8
四、 价格密封标 .....	9
五、 电子决标 .....	10
六、 价格标评标原则 .....	10
<b>第三章 其他注意事项 .....</b>	<b>11</b>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规定
1	项目名称	富士康科技集团 2021 年指套联合采购招标项目。
2	项目地点	富士康科技集团深圳、郑州、成都、太原、廊坊、重庆、烟台、晋城、武汉九大主力厂区。除以上厂区外，富士康科技集团其它厂区若有合作需求，由当地采购部门与中标厂商协商决定。
3	《投标确认书》 回传	厂商依本招标文件之相关要求自行评估，确定参标的厂商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前填写附件一《投标确认书》并盖章传至 <a href="mailto:rong.teng@mail.foxconn.com">rong.teng@mail.foxconn.com</a> ，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的视为放弃。
4	投标资格要求	1. 2020 年年营业额 1000 万 RMB 元以上（纳税证明为准）； 2. 具有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相关生产或经营资格。生产商、贸易商之关联生产商须有所在地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环保许可证件。贸易商须取得上游生产商授权其经销的证明文件； 3. 贸易商须在 2019-2020 两年内，有连续供应指套给终端类知名客户之经验（以发票+订单、或发票+合同等为凭证）。
5	标前答疑会& 电子竞标操作 培训	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三)14:30 地点：深圳龙华园区 D13 栋 3 楼 3J 会议室（注：参标厂商于 5 月 18 日前，以 word 版形式发送需要澄清的问题到 <a href="mailto:rong.teng@mail.foxconn.com">rong.teng@mail.foxconn.com</a> 邮箱，并电话告知）。
6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 参加本项目投标，本标案须缴纳保证金 10 万元人民币，否则无权参与投标； 2. 保证金缴纳时间：2021 年 6 月 8 日 17:00 前； 3. 缴纳方式：采用银行支票、银行汇票、现金缴款单方式缴纳，具体如下： <u>深圳合格供货商：现金缴款单、支票(不写出票日期)、切结书；</u> <u>其他地区合格供货商：现金缴款单、汇票、切结书；</u> <u>深圳非合格供货商：支票(不写出票日期)；</u> <u>其他地区非合格供货商：汇票。</u> 账户名—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账号—11007695731801 银行—平安银行富士康支行 4. 接收窗口：华南总务经管部 陈小姐，电话：0755-28129588-73067，深圳市龙华新区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科技集团龙华园区 D13 栋 3 楼华南总务办公室) 注意： <u>切记从以上接收窗口领取投标保证金的收据(密封投标时需用到。)</u>

7	投标安排	<p>1. 资质文件、样品提交截止时间：2021/5/25(二)17:30</p> <p>2. 资质及样品预审、访厂时间：2021/5/26(三)开始</p> <p>3. 价格密封标截止投送时间：2021/6/9(三)17:30</p> <p>4. 电子决标时间：2021/6/10(四)，具体几点几分以当天通知为准，开价格密封标后立即进行。</p> <p>时间如有变更将另行通知，以 <a href="mailto:rong.teng@mail.foxconn.com">rong.teng@mail.foxconn.com</a> 邮件通知为准。</p> <p>注：投标截止时间一到（哪怕只过了1秒钟），本中心不接收任何数据、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p>
8	价格密封标	<p>1. 接收窗口：华南总务经管 陈小姐，电话：0755-28129588-73067</p> <p>2. 接收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科技集团龙华园区 D13 栋 3 楼华南总务办公室），<a href="#">若用快递，请用顺丰快递</a>。</p> <p>3. 文件组成：投标确认书、报价单、投标保证金收据/切结书、企业基本状况表、厂商承诺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联合采购供货商来料异常处罚标准、富士康科技集团主力厂区成交条件说明、环保及社会责任承诺书、本招标文件盖章版。</p> <p><b>特别说明：</b>请审慎研读本招标文件，充分了产品品质、费用组成、服务需求、交期、付款帐期等问题后慎重报价。</p>
9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0	联络窗口	<p>1. 招标信息咨询窗口：腾小姐 0755-28129588-22703</p> <p>2. 异议受理及投诉窗口：主任委员 卢先生 0755-28129588-24298</p> <p>3. 电子决标室联系电话：0755-28129588-73385</p>
11	相关附件	<p>附件一：《投标确认书》</p> <p>附件二：《富士康科技集团 2021 年指套联合采购招标报价单》</p> <p>附件三：《投标企业基本状况表》</p> <p>附件四：《厂商承诺书》</p> <p>附件五：《法人授权委托书》</p> <p>附件六：《供货合约》范本</p> <p>附件七：联合采购供货商来料异常处罚标准</p> <p>附件八：富士康科技集团主力厂区成交条件说明</p> <p>附件九：《环保及社会责任承诺书》</p> <p>附件十：《关联生产商信息及承诺书》</p> <p>附件十一：切结书 附件十二：各厂区指套用量分布</p>

注：本次招标文件解释权归富士康科技集团所有。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一、标的及投标保证金

标案名称	标案编号	投标保证金 (RMB)	投标方式
指套	ZWCGZT202105	10 万元	公开招标、电子决标

### 二、采购期限

1. 两年，合约一年一签。视合作情况优劣，保留续签之弹性。
2. 各厂区起止交易时间可能会有不同，请充分考虑。

三、**招标性质：**采购属供应契约性采购(不订底价招标)。

### 四、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及电子竞标培训

1. 任何对招标文件存在疑问或发现文件自相矛盾要求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 **2021 年 5 月 18 日 17:30 以前**，以 word 档形式发送需要澄清的问题到 [rong.teng@mail.foxconn.com](mailto:rong.teng@mail.foxconn.com) 邮箱，并电话告知，招标组织对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均在标前答疑会上将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超过以上截止期提出的澄清要求，招标人不予解答。
2. 标前答疑会时间 **2021 年 5 月 19 日 (三) 14:30** 在深圳市龙华新区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科技集团龙华园区 D13 栋 3 楼 3J 会议室进行。[会议后进行电子竞标流程讲解及操作培训](#)。
3. [未出席则视同对本次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电子竞标流程及操作均已理解，无任何异议](#)。

### 五、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天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均可主动或在解答招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信件、传真）通知所有收到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传真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2. 不论是招标人发出的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任何口头上的修改、澄清、提疑、答疑内容一律视为无效。
3.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答疑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4. 为了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响应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以及答疑的内容，招标组织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并在补充文件中明确。

## 六、送货地点、交期、付款方式等(详见附件八)

七、**比价基础**：按不含税报价为比价基础，并注明提供发票类别，针对不同发票付款如下：

提供发票类别	付款方式		备注
	境外企业	境内企业	
增值税专用发票	--	按含税价付款	1. 厂商提供合法正规发票购买凭证
增值税普通发票	按票面额(含税价)付款	按含税价付款	2. 发票抬头依富士康各合作厂区指定
出口专用发票	按票面额付款	--	法人开具

※境外企业：鸿富锦成都、鸿富锦郑州

## 八、投标人资质要求

标案名称	资格要求	备注
指套	1. 2020 年年营业额 1000 万 RMB 元以上(纳税证明为准)； 2. 具有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相关生产或经营资格。生产商、贸易商之关联生产商须有所在地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环保许可证件。贸易商须取得上游生产商授权其经销的证明文件； 3. 贸易商须在 2019-2020 两年内，有连续供应指套给终端类知名客户之经验(以发票、订单/合同等为凭证)。	依法登记开业, 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及其他合法证照(需年检)等, 经营范围涵盖投标项目且处于正常营业中(歇业和停业整顿则不具资格)。

**注**: 在开标之后，经查证资格不符规定，或所提资格文件有伪造变造时，富士康可取消其投标或得标资格，并扣除投标保证金，同时保留追究责任和赔偿损失的权利。

## 九、产品包装要求

**外装要求** 采用编织袋，每袋数量以适合人工搬运为宜，每袋须印刷或贴标签注明：供应商名称或 Logo、请购单号、料号、品名、规格、交货数量、生产日期、存放条件等。每袋须附产品合格证。

**内装要求** 单层真空包装，每包印刷或贴标签注明：供应商名称或 Logo、品名、规格、数量、生产日期等。

说明：外装编织袋内只能装一种料号的物料，不得混装。同一请购单号的尾数物料均可放置在尾数袋内，尾数袋需用明确标识注明。未按上述要求交货的，我司仓库按来料异常予以退货处理。

## 第二章 招标流程规范

### 一、招标流程：

①资质、样品预审→②投标保证金→③价格密封标→④电子决标

### 二、资质及样品预审

#### 1. 资质文件

1-1 资格预审须提交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密封投递：

##### 1-1-1 参标生产商提供：

- 三证：三证合一的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非三证合一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所在地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环保许可证明文件；
- 2020年纳税证明、2020年12月纳税申报表。

##### 1-1-2 参标贸易商提供：

- 三证：三证合一的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020年纳税证明、2020年12月纳税申报表；
- 关联生产商授权其经销的证明文件；
- 《关联生产商信息及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 关联生产商之《营业执照》；
- 关联生产商之《排污许可证》或其它环保许可文件；

1-2. 资料提交截止时间：2021/5/25(二) 17:30 资质文件预审时间：2021/5/26(三)

资料投递地点及联系人(如用快递，统一用顺丰快递)：

深圳龙华新区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 D13 栋 3 楼总务办公室 腾蓉 0755-28129588-22703

#### 1-3. 资格审查标准：

- 1-3-1 投标人所提交证照、资料是否符合资格预审要求；
- 1-3-2 投标人所提交证照、数据是否真实、合法、有效；
- 1-3-3 投标人所提交证照、资料是否符合国家法规及对应行业协会要求；
- 1-3-4 投标人在与富士康科技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的交易中是否有不良交易行为记录；
- 1-3-5 投标人是否具备长期向富士康供货之人力、物力和财力。

#### 2. 样品预审

2-1 按照本招标文件之附件报价单中规格要求送样；

2-2 送样要求：样品须与供货包装一致，包装正面张贴标签并盖章（标签内容含：送样厂商、送样日期、对应标案名称、对应报价单序号、品名、规格、负责人签字）

2-3 送样截止时间：2021/5/25(二) 17:30 样品预审时间：2021/5/26(三)

送样地点及窗口：深圳龙华新区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 B12 栋总务物流中心 吉荣杰  
座机 0755-28129588-77221/手机 13691627594 (如用快递，统一用顺丰)

#### 2-4 样品评审标准：

预审仅对样品进行感观检测(含克重、尺寸等)。招标机构保留样品非感观检测项追溯的权利(含乳胶含量、LPC、Rohs、防静电参数等)。



2-4-1 中标厂商须于收到中标通知后 30 日内提供最新送检第三方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含乳胶含量、Rohs、防静电参数等。

2-4-2 供货期间，招标机构不定期抽检乳胶含量。抽检不合格的，由供货厂商承担检测费用、质量异常损失，并依招标文件附件《联合采购供货商来料异常处罚标准》进行处罚，并从履约保证金或货款中划扣。

### 3. 确定入围厂商

资质文件、样品预审、访厂均合格的厂商，方可缴纳保证金入围下轮价格密封标；任一不合格者，则终止该标投标资格。

## 三、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向富士康缴纳 **10 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4. 投标保证金缴纳：

4-1 **保证金缴纳时间：2021 年 6 月 8 日 17:00 前；**

4-2 缴纳方式：采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现金缴款单方式缴纳。具体如下：

深圳合格供应商：现金缴款单、支票(不写出票日期)、切结书

其他地区合格供应商：现金缴款单、汇票、切结书

深圳非合格供应商：支票(不写出票日期)

其他地区非合格供应商：汇票

账户名—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账号—11007695731801

银行—平安银行富士康支行

4-3 在缴纳手续中注明汇款单位和“**富士康科技集团 2021 年指套联合采购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字样。

5. 投标人在 2021 年 6 月 8 日 17:00 前，凭银行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到账回执，向本招标单位办理确认投标保证金已提供事宜，**并及时领取投标保证金收据**。未经确认，视为未提供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

**6.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即予以原额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并在中标人与买方签订的合同有效期满，且中标人完全履约后，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

**8. 发生下列任何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8-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8-2 中标后未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档的本投标书约定与招标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增加附加条件或未履行前述文件中规定的所有责任和义务的；

8-3 擅自修改或拒绝接受投标人已经承诺的条款；

8-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档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有违法违纪行为；

8-5 投标商在投标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招投标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它投标商参与正当投标；



- 8-6 投标商通过歪曲或隐瞒事实来影响投标进程或合同执行；
- 8-7 投标商直接或间接地损害或威胁招标人及其他投标人人身或财产安全，以影响其投标活动或影响合同的实施；
- 8-8 投标商所提资质文件有伪造变造、弄虚作假。

#### 9. 投标有效期

- 9-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算起**玖拾（90）**天，在此期间内投标文件有效。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改变投标报价、交接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
- 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执行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执行机构的此要求且不会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本部分**第8条**有关投标保证金没收和**第7条**投标保证金退还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四、价格密封标

#### 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招标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 1-2. 如因投标人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标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3.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写所有报价。
- 1-4.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量正确。
- 1-5. 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风险，均由投标商考虑并承担。

####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最少包括下列内容并按下列顺序装订：

- 2-1. 《富士康科技集团 2021 年指套联合采购招标报价单》
- 2-2.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 2-3. 《投标确认书》
- 2-4. 本份《招标文件》盖章版
- 2-5. 《投标企业基本状况表》
- 2-6. 《厂商承诺书》
- 2-7.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8. 联合采购供货商来料异常处罚标准
- 2-9. 富士康科技集团主力厂区成交条件说明
- 2-10. 《环保及社会责任承诺书》

#### 3.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装订、递交：

- 3-1. 投标文件要求装订成册，密封，在密封骑缝处加盖投标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印章，**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富士康科技集团庶务整合委员会  
项目名称：富士康科技集团 2021 年指套联合采购招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 3-2. 所有投标文件应按 A4 规格制作，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每页加盖公章和骑缝章，装订成册；
- 3-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即不可撤销、修改、招标组织不予退还招标文件；
- 3-4. 投标确认书是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响应和承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部分所示的参考格式填写和提供，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3-5. 投标文件递交：
  - 3-5-1 递交时间：2021 年 6 月 9 日（三）17：30 止；
  - 3-5-2 递交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科技集团深圳龙华园区 D13 栋 3 楼华南总务办公室）（如用快递，统一用顺丰）
  - 3-5-3 联系窗口：华南总务处经管部 陈小姐 电话 0755-28129588-73067

## 五、电子决标

1. 第一轮价格密封投标，经评标委员会初审合格后进入第二轮电子决标；
2. 开标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四）具体时间点以当天通知为准。
3. 竞标原则：以初审合格之密封标报价的总金额为基准，进行百分比降价竞标；
4. 单项供货合约价格=电子中标单类总价/密封投标单类总价\*密封投标单项价

## 六、价格标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富士康科技集团庶务整合委员会、华南庶务统购委员会、经管等代表组成。委员会全面负责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质疑、评估等全部工作。
2. 实行现场开评、集体审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经初审合格后方可作为入围电子决标厂商名册的必要条件之一。
3. 初审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 初审符合性审查通过后，进行报价审核：
  - 4-1. 报价单信息完整，文字清晰，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准，且已加盖公章（鲜章）；
  - 4-2. 当用数字与文字数额表示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 4-3. 当单价与投标预计量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标出单价为准，除非富士康认为有明显小数点错位，以标出的合价为准，经投标人同意后更改，如投标人不接受，则该投标文件作废。
5. 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解释，允许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对投标报价和其它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对澄清和解释所确认的问题应形成书面材料，经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后作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 得标原则：取电子决标总金额最低的两家为中标厂商。

以最低总价得标厂商的各项单价为中标单价。招标机构保留电子决标后再议价之权利，原则上两家执行同一中标单价，供应份额各半。若未达成同一单价，则按以下原则分配：

差价 3%以内(含)，供货量分配比例为 4：6。

差价 3%-5%(含)，分配比例为 3：7。

差价 5%-10%(含)，分配比例为 2：8。
7. 各厂区供应分配，遵从以上得标份额分配原则另行协商。

### 第三章 其它注意事项

- 一、厂商应遵守富士康科技集团各科技园区门禁管制；
- 二、厂商须遵守富士康科技集团 SER 管理中的“零容忍”行为规则：
  1. 禁止使用童工；
  2. 强迫劳动；
  3. 排放未经处理的有毒有害物质；
  4. 直接造成员工身体伤害的行为或环境；
  5. 提供虚假信息；
  6. 打击报复稽核时被访谈的员工。
- 二、本招标文件为富士康投标厂商投标及富士康决标后签订契约之必要文件。富士康依此招标文件进行招标及最终定标，不必在此以外再经得标投标厂商签名或盖章；
- 三、其它罚责(厂商有下列情形之一, 富士康有权扣留投标保证金, 对此厂商不得异议):
  1. 不容许他人借用本人证件、冒用他人证件、伪造文件参加投标者；
  2. 得标后无正当理由而不订约或不履行契约者、违反规定分包、转包者；
  3. 因可归责于厂商事由，致延误履约期限严重、致解除或终止契约者；
  4. 查验或验收不合格，且未于通知期限内异议、申诉、起诉或依规定办理者；
  5. 重整或破产程序中之厂商及受政府部门停业整顿处分厂商仍参加投标者；
  6. 投标方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在评标期间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
  7. 存在串标、围标、互相压价恶意竞标等排挤其它投标方的行为；
  8. 中标后拒不履行合约行为者；
  9. 其它违标行为者。

富士康科技集团庶务整合委员会

